

# 《来自地球的信》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来自地球的信》

13位ISBN编号：9787500443421

10位ISBN编号：7500443420

出版时间：2004-01

出版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作者：(美)马克·吐温

页数：413

译者：肖聿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来自地球的信》

## 内容概要

来自地球的信，ISBN：9787500443421，作者：（美）马克·吐温著；肖聿译

# 《来自地球的信》

## 作者简介

作者：(美国)马克·吐温 译者：肖聿

# 《来自地球的信》

## 书籍目录

来自地球的信

撒旦的信

第二封信

第一封信

第四封信

第五封信

第六封信

第七封信

第八封信

第九封信

第十封信

第十一封信

亚当家族档案

一《马上撒拉日记》节录

二《门上撒拉后来的日记》节录

三《夏娃自传》节录

四《创世九百二十年时的世界

五《禁书《历史一瞥》（又名《史纲》）中的两个

片断

礼节套子

## 《来自地球的信》

### 精彩短评

- 1、吐槽
- 2、当时我的检查也是照这个风格写的，说实话这么做有趣极了！
- 3、哦~~
- 4、对圣经的调侃解构.....善门打开令人印象深刻
- 5、他在晚年终于暴露自己是个最大愤青这个事实
- 6、太用力，姿态难看了
- 7、构思巧妙，内容枯燥。
- 8、大叔是个愤青，鉴定完毕！
- 9、这老头儿说话很毒舌，但是很讨人喜欢~
- 10、说读过比较勉强，撑死也就看了一半。但不是我不想读，真的很不好看.....也许像鲁迅的某些杂文一样，要有背景才能心领神会吧
- 11、上帝是人类愚蠢的玩笑

## 《来自地球的信》

### 精彩书评

1、这本书是让人一边笑着一边看完的——只要你不是那种容不得半点异议的教徒。马克吐温这个老头，就像《皇帝的新衣》中那个“多嘴”的孩子，通过撒旦写给好朋友们的信（他的好朋友是另外两个大天使），把人类的愚蠢自大和人世间的种种荒谬戳穿得淋漓尽致。本书还收录了另外几个跟宗教有关的小故事，我还很喜欢最后一篇《斯多姆菲尔德船长的天堂之旅》，若你对圣经中的天堂有所了解的话，一定能笑个捧腹。:)喜欢他风格的人，还可以看看《亚当夏娃的秘密日记》。同样想象力丰富，只是诙谐之外，多了优美、质朴和...感人（是的，感人，如果你渐渐地看到最后一页，在这还是不作书透了）。（btw，这本《亚当夏娃的秘密日记》还曾经被美国的一名图书馆管理员给举报了，从而被迫下架，原因嘛，是里面亚当夏娃的裸体插图，嘿嘿，可是人家那时候还没吃禁果呢，所以还不知道要穿上无花果叶小裤衩）。可惜马克吐温娶了个不能欣赏他“粗俗”的“贤淑”太太，这本书没有在他有生之年发表；可惜他和这位太太又生了个同样“贤淑”的女儿，由于这个不孝女的反对，这本书在他死后很长一段时间内都不能发表——直到1960年，他逝世五十周年的时候。所以我等应该庆幸自己生在这个出版年份以后。:D当然，这个淑女太太也不算白娶，也许正是因为有这样一本正经的太太，他才得以一窥所谓“上流社会”那个圈子的做作与搞笑。和他有类似遭遇的另一个人是罗素，这个曾由于“道德问题”被纽约地方法院取消教职的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当然，那会儿离他得奖还远着呢），也写过“大逆不道”的《我为什么不是基督徒》。可讽刺的是，其女儿却嫁给了一个牧师。而由于这个牧师的困顿，他不得不上邮局去给自己的女婿汇款——也许这笔款子中，就有他“大逆不道”的稿费和演讲费呢。:DD有了老马和老罗这样的例子，这样虔诚的教徒又该说了：这正是上帝的安排。阿弥陀佛！可我还是喜欢这些叛逆的小坏孩，即使真存在上帝，上帝也宁可选择勇敢真诚而有趣的质疑者同行、而不会愿意和那些不加任何思考就跪倒盲从的信徒们共度茫茫的宇宙岁月吧~~~:D

## 章节试读

### 1、《来自地球的信》的笔记-第50页

#### 文章摘抄之《我所发现的生活》

有个人家住费城，小时候可穷了。当时他走进一家银行，问道：“劳驾，先生，您需要帮手吗？”一位仪表堂堂的人回答说：“不，小孩儿，我不需要帮手。”

小男孩儿有一肚子话想说。他嘴里嚼着一根儿甘草棒糖，是他花一分钱买的，钱是从虔诚的好心姑妈那儿偷来的。听得出来，他分明是在抽泣。大颗大颗的泪珠滚到腮边。他一声不吭，沿着银行的大理石台阶跳了下来。银行家弯下他高贵的身子，躲到了门后，因为他觉得那孩子想用石头打他。可是，小男孩儿却拾起一件东西，把它揣进寒碜的破上衣里去了。

“过来，小孩儿。”小孩儿真的过去了。银行家问：“瞧，你捡到什么啦？”他回答：“一根别针儿呗。”银行家说：“小孩儿，你乖吗？”他回答说“乖呀。”银行家又问：“你信主吗？——我是说，你上不上主日学校？”他回答说“上的”。

接着，银行家取来了一支用纯金做的钢笔，用纯净的墨水在纸上写了“圣彼得”（St.Peter）这两个字，问小孩儿是什么意思。孩子说“咸彼得（Salt Peter）”。银行家告诉他这两个字是“圣彼得”。孩子说了声：“噢！”

于是，银行家让小男孩儿做了他的合伙人，把全部资本和一半儿利润都给了他。他还娶了银行家的女儿。现在呢，银行家的一切全是他的了，全归他自己了。

我叔叔给我讲了这个故事，我花了六个星期在一家银行门口找别针儿。我盼着那个银行家把我叫进去，问我：“小孩儿，你乖吗？”我就回答“乖呀。”他要是问我“St.John”（圣约翰）是什么意思，我就说是“咸约翰（Salt John）”。可是，银行家并不急于找合伙人，而我猜他没有女儿，恐怕倒有个儿子，因为他有一天问我：“小孩儿，你捡到什么啦？”我乖乖地答道：“别针儿呗。”他说：“咱们来瞧瞧。”他接过了别针。我已经摘了帽子，准备跟他走进银行，做他的合伙人，再娶他的女儿为妻了。可是，我可没有受到邀请。他说：“别针儿是银行的，要是再让我看见你在这儿溜达，我就放狗咬你！”后来我走了，连别针儿都被那头吝啬的老畜生给没收了。这就是我所发现的生活。

（1874年发表于宾夕法尼亚州《兰开斯特农业鉴》）

### 2、《来自地球的信》的笔记-第53页

#### 文章摘抄之《善门难开》

从童年至今，我一直都喜欢阅读按一定套路写成的逸闻，这已成了习惯。别出心裁的杜撰高手们在《世界报》上发表的逸闻都很离奇，使我爱不释手，因为它们既能给我教益，又可使我愉快。它们总在我手头，每当我觉得自己的同类太卑鄙的时候，我就去捧读它们，于是我那种情绪便会给一扫而光。每当我感到自己太自私、太龌龊、太无耻的时候，我就去捧读它们，于是，它们便会告诉我如何才能重新赢得自尊。我尝屡屡希望：这些引人入胜的逸闻不是一写到愉快的高潮便戛然而止，而是交代交代后事如何，写写善人善举的圆满收场。这个希望一直存在我心里，无法忘怀，因此我终于决定去满足它，办法就是亲自找出那些逸闻的结局。我动手干了起来，经过大量劳动和苦苦搜索，终于完成了此项工作。现在我谨将成果呈于各位眼前，逐一列出些逸闻，再补上我通过调查搜集到的结局，以飨诸君。

#### · 知恩图报的狮子狗

有一天，一位好心的医生（他读过好多书本）看见了一条迷路的狮子狗，它的一条腿断了。他把那个可怜的生灵带回家里，给它的伤腿打上绷带，然后放走了那个到处流浪的小家伙，此后就忘了这件事。几天后的一个早晨，他开门后大大地吃了一惊：那条知恩图报的狮子狗正耐心地等在门外，旁边还有一条迷路的狗，由于碰到意外，它的一条腿也断了。仁慈的医生马上给了那只倒霉的生灵治了伤

## 《来自地球的信》

，更没忘赞美上帝高深莫测的善良仁慈，因为上帝竟肯用像可怜的丧家狮子狗这么差劲的工具来教他行善，如此等等，难以尽述。

第二天，好心的医生一早便见到了那两条狗。它们感激涕零地等在他门外。跟它们一起的，还有另外两条瘸狗。瘸狗们迅速得到了治疗之后，四条狗便各奔东西。好心的医生心中对上帝的敬佩，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强烈了。那天过去了，次日早晨来临。现在门外坐着那四条被修好的狗。与它们同坐的，还有另外四条待修的狗。这天也过去了，又一个清晨到来。现在门外有十六条狗了，其中八条是新近才瘸的。它们占着人行道，行人只得绕开它们走。中午时分，伤狗们全得到了救治，但在好心的医生心里，对上帝的虔诚中却不由得掺进了几分亵渎。旭日再次东升，阳光照在医生门外的三十二条狗身上，其中十六条断了腿，不但占了人行道，还占满了半条街，旁观者们则占满了剩下的半条街。受伤的狗们大哭小叫，痊愈的狗们高唱赞歌，过路的市民们纷纷褒奖，汇成了令人鼓舞的欢呼声。不过，那条大街的交通却堵塞了。好心的医生又雇了几名外科助手，赶在天黑前做完了他的善举，并事先做了防范，取消了去教堂的安排，好以此番善举表达他对上帝的虔诚。

不过，事事皆有限度。又一个黎明到来的时候，好心的医生看见了门外有大大一群狗，密密麻麻，一眼望不到头，都在大哭大闹，恳求他帮一把。他说：“我最好还是承认：我上了那些书本的当；它们只给我讲了故事里可爱的部分，然后就没了下文。还是取猎枪来吧，这件事已经走得够远啦。”

他端着武器，刚一出门，便踩在了最初那条狮子狗的尾巴上，后者立刻咬住了他的腿。后来，狮子狗全力奉献的伟大善报在医生心中激起的宗教狂热益发强烈，与日俱增，终于转变了他的羸弱心智，把他弄疯了。数月之后，好心的医生发了狂犬病，处于临死前的阵阵剧痛中。他把哭泣的朋友们叫到病榻前，言道：

“千万当心那些书本。它们只讲半个故事。无论什么时候，如果有哪个可怜的倒霉蛋求你们帮一把，而你们又怕善没善报，这时你们千万要相信自己的疑心，把求助的给宰了。”

说完，他便把脸朝向墙壁一边，断了气。

### · 心地善良的作家

一个穷且年轻的文学新手想发表自己的手稿，屡屡不成。终于，当饥馑的恐怖开始显露在他脸上时，他将自己的惨状将给了一位有名的作家，求作家给他出出主意，帮他一把。慷慨的作家立即放下自己的事情，开始细读这青年的一篇被退回来的手稿。完成了这桩善举以后，他真诚地握着年轻人的手说：“我发现这篇东西还有些长处，星期一你再来吧。”到了约定的时候，名作家脸带微笑，二话没说，展开了一本油墨未干的杂志。可怜的年轻人惊讶地发现杂志里竟登了他的文章，便跪了下来，禁不住失声痛，叫道：“我怎么做才能证明我对这桩高尚之举的感激啊！”那位作家就是大名鼎鼎的斯诺德格拉斯。就这样，那个穷且年轻的文学新手摆脱了默默无闻和饥肠辘辘，日后成了同样大名鼎鼎的斯纳格斯比。但愿这则皆大欢喜的逸闻提醒我们：吾辈当以仁厚的耳朵去倾听一切初学乍练者的求助之声。

一个星期后，斯纳格斯比又来找名作家，带着五篇退稿。名作家露出了十分惊讶，因为在那些稿子里，这个青年奋斗者显然只剽窃了一处。不过，他还是仔细耕耘了这些稿子，掐去了那些多余的野花，挖掉了几亩地上的形容词树桩，然后设法让杂志社采用了其中两篇。

大约一星期后，感激不尽的斯纳格斯比又来了，又带了一包货。当初，名作家成功地扶持了这个可怜的奋斗青年时，好不心满意足，还将自己比做了那些书本中的慷慨善良之辈，颇觉受用；可现在，他缺开始怀疑这一系列高尚情节出了什么岔子。他的热情一下子就凉了。尽管如此，他还是不忍拒绝这个奋斗青年，小伙子正一个心思地紧抓着他不放，对他无比信赖。

好啦，这一切的结果就是：名作家很快便发现自己永远背上了那个穷且年轻的新手。他作了种种温和的努力，想卸掉这个包袱，但全不奏效。他不得不每天都给这年轻新手提供建议，每天都给他鼓励；他不得不一直说服杂志社采用这新手的稿子，然后再去修补那些手稿，使它们够得上发表。这个一心上进的青年终于入了门儿，突然名声大振，因为他写了一本描写名作家私生活的书，笔调尖酸刻薄，该死的细节无一遗漏，销量惊人。那本书对名作家的羞辱，叫名作家犯了心脏病。断气之前，名作



## 《来自地球的信》

家说：“朋友们，千万当心正在奋斗的文学青年啊！对那些上帝认为应当挨饿的人，谁都不该不自量力地去解救，否则定会惹祸上身，自取灭亡。”

### · 感恩戴德的丈夫

有一天，一位太太正带着自己的小男孩儿，坐着马车，穿过了某个大城市里最热闹的大街，突然那几匹马惊了，疯了似地蹿了出去，把赶车的从车上甩了下来。车上的母子吓瘫了，动弹不得。这时，有个正赶着马车为杂货店送货的勇敢青年冲了上去，冒着生命危险，制服了横冲直撞的惊马（这句话大概印错了。——马克·吐温注）。那位太太万分感激，记下了青年的名字，回家之后，把这个英勇行为告诉给了丈夫（他读过好多书本）。丈夫含着热泪，听了这番烦人的叙述之后，便与他获救的妻儿一道对上帝千恩万谢，因为上帝连一只掉在地上的燕子都不忍心不管，然后派人找来了那位勇敢青年，将一张五百美元的支票塞到他手里，说道：“威廉·佛格森，这是对你高尚行为的报答。还有，你如果需要个朋友，那就记住：汤普森·麦克斯帕顿永远感激你。”此事告诉我们：善举绝不会得不到报答，无论行善者的地位有多么卑贱。

### 结局

一个星期以后，威廉·佛格森来了，求麦克斯帕顿先生运用影响，给他找个更好点儿的差事，因为他觉得赶马车送货有些屈才。麦克斯帕顿先生给他弄了个下级办事员的工作，薪水也不错。

不久，威廉·佛格森的娘生了病，于是，威廉……算啦，还是长话短说，麦克斯帕顿先生答应把佛格森的娘接到自己家里住。没过多久，那位母亲便说想念自己的儿女，于是，玛丽和朱丽娅也住了进来，还有她们的弟弟吉米。吉米有把小刀，一天，他带着它独自溜达，进了客厅，只用了不到四十五分钟，就把价值一万美元的家具糟蹋得一文不值了。一两天之后，吉米从楼梯上摔了下来，跌断了脖子。于是，他家的十七位亲戚都来到了麦克斯帕顿家，参加吉米的葬礼。丧事叫她们结识了麦克斯帕顿一家，于是，葬礼后他们便住进了厨房，还求麦克斯帕顿先生给他们找各种各样的工作，等干腻了，再求他给找新的。那老婆子很能喝酒，又很能骂人，可是，感恩戴德的麦克斯帕顿先生却知道：考虑到她儿子的救命之恩，自己有义务去改造她。因此，麦克斯帕顿一家便一直坚持完成他们的慷慨使命。威廉成来，要走的钱越来越多；他要求弄到的那些差事，其地位和薪水也越来越高了。对这些要求，感恩戴德的麦克斯帕顿先生全都予以满足，多少还算是满足得及时。经过一番犹豫，麦克斯帕顿先生还答应送威廉去上大学。可是，大学刚一放假，这位救人英雄便提出要去欧洲养养身体，饱受祸害的麦克斯帕顿终于造了反，终于挺身反抗这个暴君了。他明明白白、斩钉截铁地拒绝了这个要求。威廉·佛格森他娘大吃一惊，连手里的杜松子酒瓶儿都掉在了地上，惯于诟骂的嘴巴也不管事了。她一缓过劲儿来，就上气不接下气地说：“这就是你的感激呀？没俺儿子，你老婆孩子这会子又在啥地方？”

威廉也说：“这就是你的感激呀？你老婆孩子不是俺救的吗？你倒是说呀，是不是俺救的？”

七位亲戚从厨房里蜂拥而至，纷纷叫道：“这就是他的感激！”

威廉的两个妹子也沉不住气了，说：“这就是他的感——”话被她们的老娘给打断了，那婆子连哭带闹地喊道：“想俺那上了天堂的小吉呀，为了搭救这帮忘恩负义的家伙，连命都给丢啦！”

革了命的麦克斯帕顿抓住这个时机，鼓足了勇气，大喝一声：“从我屋里滚出去！你们这帮叫花子，全给我滚！我上了那些书本的当，可以以后再也不会上当了——这一回真够了。”他又转身对威廉喊道：“不错，你是救过我妻子的命，下回谁要是再救她的命，但愿他被马车当场轧死！”

我不是神职人员，故此，我把自己搜集的一则逸闻放在我这番说教后面，而不放在它前面。以下便是，摘自挪亚·布鲁克斯先生回忆林肯总统的文章，登在《作家月刊》上：

J.H.哈克特是个演员，擅演福斯塔夫（注1）。他的表演给林肯先生带来了很大的快乐。林肯先生一向渴望向别人表示自己的责任感，因此，他给哈克特写了他一张条子，真诚地表达了他看后者演出时的愉快。哈克特先生回赠给总统一本书，那本书或许是他自己写的。他还给总统写过几张条子。一天夜里，时间已经很晚了，总统先生通知我去白宫。当时我早忘了总统与哈克特的那段交情。走进总统办公室的时候，我惊讶地看到哈克特就在前厅里，正等待总统接见。总统问我办公室门外是否有人。我回答了之后，他半是悲哀地说道：“啊，我不能见他，我不能见他。我原以为他已经走了。”接着他又说：“这不，它正好说明了一点：在这个地方，跟一些叫人愉快的朋友和熟人交往有多难。您知

## 《来自地球的信》

道，我很喜欢当演员的哈克特，我写了条子，把这个告诉给他。他送了我那本书，我原以为事情就到此为止了。我看，要说干演员那一行，他的确是个大事，非常称职；可是，只因为我们像任何两个人之间那样，彼此写过几张表达友好的条子，他就来问我要东西。您知道他想要什么吗？”我猜不出来，林肯先生说：“听着，他想当驻伦敦的领事。哦，天哪！”

在本文结尾，我还要注上一句：据我所知，威廉·佛格森事件确有其事——我只是变动了一下细节，以免威廉对号入座。

本文的所有读者想必都经历过那种令人感动的美好时光，即冒着生命危险，在慷慨慈善的事件中扮演了主角。我很想知道，他们当中有多少人愿意提到自己行善的情节，再叫人提醒他们回想起事后的结果。

注1：福斯塔夫（Falstaff），莎士比亚历史剧《亨利四世》里的一个破落骑士。——译注

（作于1878年，1961年收入《马克·吐温幽默随笔及故事全集》）

### 3、《来自地球的信》的笔记-第54页

文章摘抄之《生活里的开心事》（节选）

注：因为是纯手打，而且这篇文章感觉有点长，又临近还书的日子，所以只摘抄了文章中一段精彩段落，望谅解！

#### 二 新怀表

##### 一个富有教益的小故事

我那块漂亮的新怀表已经走了十八个月，既没停过，也没快过；所有的机件都没坏过，更没停止过运转。我已经开始相信，它在每天计时方面非常准确，绝不会出错儿。我打算仔细研究一下它的构造以及它为什么老是不坏。可是，终于在一天夜里，我发现它停了。对着它，我心痛欲裂，预感到这下肯定要大祸临头了。可没过多久，我又振作起来了，不但凭着猜测确定了怀表的时间，并且撵走了我的不详预感和迷信。第二天，我走进一家有名的珠宝店，打算给怀表对准正确的时间。店主接过我的怀表，为我对时。他说：“它慢了四分钟——得把快慢针儿拨快一点儿。”我想拦住他——我想叫他明白那块表走得挺准。可这没用，那傻瓜就知道那表慢了四分钟，就知道非得把快慢针儿拨快一点儿。于是，他就不动声色地对我的怀表残忍地下了毒手，把我心疼得围着他直跳脚。我的怀表开始赶时间了，一天比一天走得快。不到一个星期，它就像是发了高烧，其脉搏差一点儿就达到了每分钟一百五十下。两个星期之后，它已经把镇子上所有的计时装置远远地甩在了后头，比年历上的日子多走了三天。10月得树叶还在变黄，我的怀表早就进入11月底享受冬雪去了。它迫使我提前交了房租，提前付清了该付的账单，提前做完了诸如此类的事情。这简直就是毁我，我再也忍不下去了。我把它拿到一个钟表匠那里，叫他为我的表拾掇拾掇。他问我以前可曾修过。我说没有，它从来不需要修理。他马上露出不怀好意的悦色，忙不迭地撬开了表壳儿，又把一个小骰子盒儿嵌到眼眶里，窥视怀表的机件。他说那表除了需要校正快慢，还需要清洗上油，叫我一星期后来取。经过清洗、上油和校正，我的怀表慢下来了，慢得就像在敲一口大钟。我渐渐开始误火车，误所有的约会，误吃饭。明明已经过了四天，可我的怀表只走完了三天，叫我不气恼。

我渐渐地退到了昨天，退到了前天，退到了上个星期。没用多久，由于受到了这块表的影响，我已经孤身徘徊在上上个星期之中，远离了现实的世界。我发觉自己好像对博物馆里的木乃伊暗暗生出了同感，很想跟他们通通消息。我又去找了一个钟表匠。他把那表拆得七零八落，我在边儿上等着。他说那表的发条盒儿“胀了”，还说他三天就能叫它缩回去。打那儿以后，这块怀表就走得很匀了，但仅此而已，因为他在头半天里会走得飞快，并且不断地咆哮、喘息、吼叫、打喷嚏、喷鼻子，吵得我连自己的说话声都听不见。只要它一发作，当地人和一块表都盖不过它。不过，在剩下的半天里它却

## 《来自地球的信》

会慢下来，不务正业，直到让被它甩在后头的所有钟表都撵上它。这么一来，在二十四小时过完的时候，它便能恰好赶上正点，分秒不差。它总能公正地走出平均的时间来，没人能说它履行职责时干多了或者干少了。但对一块怀表来说，能走出平均时间，这还算不上太大的毛病。我拿着它，又去找另一个钟表匠。他说主轴螺丝坏了；我说幸好没出比这更严重的毛病。说实话，我当时根本就不知道主轴螺丝是什么玩意儿，只是不想在生人面前显得什么都不懂。他修好了主轴螺丝，可是，有得必有失。那怀表走一会儿，停一会儿，然后再走一会儿，如此继续。至于间隔多长时间，全得由着它自己的性儿来。它一开始走，每回都要像步枪那样往后坐。起初几天，我还在胸前加了个垫子，可我终于还是把它送到另一个钟表匠那儿去了。他把它拆成了一件儿一件儿的，戴上眼镜，在零件堆儿里翻来翻去，然后说那玩意儿的游丝大概除了毛病。他修好了游丝，又叫那表走起来了。现在它走得挺好，只是一到差十分十点的时候，它的两个针儿就会像剪子那样并在一起，从此一直并行下去。靠这样的怀表，连世界上最有经验的人也没法儿确切地知道一天当中的时间，因此我又去修理它。这个钟表匠说表面儿玻璃非弯弯不可，还有，表的主弹簧也不直。他还说，表得一部分机件要擦擦油泥。他做完了这些事情，我那块计时器就表现得格外出色了，只是常会出现一种情况：安安静静地走了将近八个小时以后，它里面所有的东西就会猛第发出一阵嗡嗡的响动，声如马蜂振翅。接着，两个表针儿就开始拼命旋转，一圈儿接着一圈儿，快得叫你看清楚它们谁是谁，表盘上简直就像密布着细细的蜘蛛网。在接下来得二十四小时里，它就会慢下来，两个表针儿用六七分钟才转一圈儿，最后“嘭”地一下停住。我心情沉重地去找另一个钟表匠，看着他拆开我的怀表。后来我打算仔细盘问他一下，因为这事儿现在显得太不妙了。那块怀表本来值两百块钱，可为了修理它，我大概已经花了两三千块。我等着的时候，猛地发现那个钟表匠原来是个老熟人——当年他是轮船上的技师，技术也不怎么样。他仔细检查了表的各个零件儿，跟他前面那个表匠的干法儿一样，然后用同样自信的语气宣布说：

“这块表里的水蒸气太多啦——你得用活动扳子松开安全阀儿！”

我当场就揍出了他的脑浆子，然后自己出钱，叫人把他埋了。

我叔叔威廉（他已经过世了，愿上帝保佑他）就常说：好马在溜掉以前一直是好马；好怀表在被送去修理以前一直是好怀表。他时常打听那些没本事的补锅匠、造枪炮的、鞋匠、技师、铁匠后来都干什么去了，可谁都不知道。

（作于1870年，1875年被收入马克·吐温选编的《新旧随笔集》）

### 4、《来自地球的信》的笔记-第51页

#### 文章摘抄之《生命的五种恩惠》

一  
在生命的早晨，来了一位好心的仙女，带着一只筐子，说道：“这里有几样礼物，你可以从中任选其一，你要谨慎从事，做出明智的选择，啊，千万要做出明智的选择！因为其中只有一种是宝贵的。”

礼物一共五种：名望，爱情，财富，快乐，死亡。年轻人急切地说：“不用考虑。”他选了快乐。

他走进了世界，去寻年轻人喜欢的那些快乐。可是，每一种快乐都转瞬即逝，使他失望，使他感到徒劳，使他感到空虚。种种快乐都嘲弄了他，然后离他而去，最后他说：“这些年已经被我浪费了。要是能再选一次，我就会作出明智的选择。”

二  
仙女出现了，说道：“现在还剩四种礼物，你可以再选一次。要记住——时光在飞逝。礼物中只有一种是珍贵的。”

这个人沉思良久，选了爱情，却没注意到仙女眼里流出的泪水。

许许多多年之后，在空无一人的家庭，这个人坐在一口棺材旁边，自言自语地说：“他们已经一个个地离我而去了，现在她也躺在了这里面，她是最爱的人，是我最后的爱人。他出售给我的每一个钟点的幸福，都要我付出一千个钟点的悲伤。我从心底诅咒他。”

## 《来自地球的信》

三

“再选一次吧，”仙女说，“岁月已经给了你智慧——肯定会如此。现在还有三种礼物，其中只有一种还算有些价值。记住我的话，千万要慎重地挑选。”

这个人思索了很长时间，选了名望。仙女叹了口气，走开了。

几年以后，仙女又来了，站在了这个人的身后。他独自沉思着，天色正在渐渐变暗。仙女知道他在想什么。

“我曾一度名扬天下，人人都称赞我，有一阵我觉得很满足。可那一阵实在是太短了！出名之后不久，嫉妒、诽谤、中伤、仇恨以及迫害就接踵而来了。到头来我只得到了嘲笑，最后还招来了怜悯，而怜悯正是名望的坟墓。啊，苦涩而悲惨的名声！名望鼎盛的时候，我得到的是诽谤和非议；名望衰落的时候，我得到的是轻蔑和悲悯。”

四

“你还可以再选。”仙女说，“还剩两件礼物。不要灰心，起初那些礼物里只有一种可贵的东西，现在它还在。”

“财富——财富就是力量！以前我真是太没有眼光了！”这个人说道，“现在，我终于可以不虚此生了。我要去花钱，去挥霍，让人人都羡慕我。这些嘲笑我的人，这些看不起我的人，个个都讲匍匐在我面前的烂泥里。我要用他们的嫉妒去喂饱我饥饿的心。我要享尽奢华，享尽欢乐，享尽令人销魂的精神之乐，享受人所珍爱的一切肉体满足。我要去买，买，买！买尊重，买敬意，买仰慕，买崇拜——这个卑微世界的市场上能出售的所有金光闪闪的生活废品，我都要买下来！我已经失去了太多时光，以前的选择都太蠢了，让它们成为过去吧那时候我太无知，只选了那些看上去最好的东西。”

短短三年过去了。终于有一天，这个人坐在一间简陋的阁楼里，浑身瑟瑟地颤抖着。他形容憔悴，脸色苍白，眼窝深陷，衣衫褴褛，正啃着一块干面包皮。他低声嘟囔着：

“尘世的一切礼物都见鬼去吧！它们全是愚蠢，全是镀金的谎言罢了！可是，人人都把它们误称为礼物。它们不是礼物，而纯粹是租来的东西。快乐啦，爱情啦，名望啦，财富啦，统统不过是永恒现实的短暂伪装而已——而痛苦、悲伤、耻辱和贫困才是永恒的现实。仙女说的不错，她筐子里只有一种珍贵礼物，只有一件价值无比的东西。现在我才知道：与那件无与伦比的礼物相比，其他的礼物是多么可怜，多么一文不值，多么恶劣不堪。那礼物无比珍贵甜蜜，无比仁慈，它能把折磨肉身的种种痛苦以及吞噬头脑和心灵的耻辱和悲哀，统统淹没在没有梦的永恒睡眠中。快把它给我吧！我累了，我要休息。”

五

仙女来了，带回了原来的四样礼物，但没带死亡。她说：“我把死亡给了一位母亲的小孩儿，她爱那孩子，小孩儿虽然无知，但很信任我，要我替他选一种。但你却并没有要求我替你选啊。”

“啊，我太不幸啦！还能给我剩下什么呢？”

“你连剩下的东西也不配得到，它就是：垂暮之年受到的恣意侮辱。”

（发表于1902年7月5日《哈泼周刊》）

### 5、《来自地球的信》的笔记-第52页

#### 文章摘抄之《德国萨非根德的传说》

本文是从《域外旅行记》一书中剔除出来的，因为这个传说的真实性似乎可疑，当时又无法辨明其真伪。  
——马克·吐温

—

一千多年前，这片小小的地区本是个王国——可以说，它是个小不点儿的王国，像精致的小玩具一样。在那个好战的古老年代，这个王国却远离了猜忌、冲突和动乱，因此它的生活很简单，百姓也温良正直。王国一直沉睡在安宁的甜梦里，安享安息日般的柔和宁静。那里没有敌意，没有贪婪，也没

## 《来自地球的信》

有野心，所以也根本不存在嫉妒。它的土地上根本没有不幸。

时光荏苒，老国王去世了，年幼的王子继承了王位。百姓对小国王的爱戴与日俱增。他为人善良，心地纯洁，品行高尚，遂使百姓的爱戴逐渐变成了激情，几乎可说是崇拜。话说当年小国王出生时，预言师仔细地研究过他的星象，发现那本星光闪烁的天书上写着一些东西：

胡伯特十四岁那年将发生一件大事；届时会有一只动物，它会对胡伯特的耳朵唱出最甜美的歌，并将拯救他的性命。只要国王及其臣民为了那桩善举而尊重那只动物，这个古老王朝便不会没有继承者，其百姓亦不会陷入战争、饥荒与贫困。但千万当心，切不可选错了动物！

国王十三岁那年，预言师们、政治家们、小小的国会以及广大的百姓整年都在谈论着一件事情，那就是：该如何理解当年那个预言的最后一句话？以往的情况似乎表明，那只救命的动物会在恰当的時刻自动出现；不过，那句话又似乎是说：国王必须事先作个选择，说出哪种会唱歌的动物最让他喜欢。他若是选得聪明，被选出来的动物便会拯救他的性命、他的王朝和他的百姓。但他若是“选错了动物”——那可就要当心了！

到了年底，人们对这件事情还是像年初一样各执己见，众说纷纭。但是，无论是聪明的还是头脑简单的，大多数人都认为：最保险的办法是让国王先做个选择，越早越好。于是，国王便下了一道诏书，命令在新年的第一天，每个拥有会唱歌的动物的人都要把动物送进王宫大厅。人人都遵旨办事。进行考试的一切都准备就绪，国王神情庄严地步入了大厅，身后还跟着一大群朝廷大员。个个身穿官袍。国王坐在黄金宝座上，准备作出裁决。可他忽然说道：

“这些动物全在一起唱；朕可受不了这嘈杂之声。大厅里这么乱，谁都没法子作什么选择。把它们全拿走，每次带一只进来。”

众人遵旨。于是，一只只会叫的鸟一次把美妙的歌声送进了年轻国王的耳朵，然后再被带出大厅，给下一个候选的让位。宝贵的时间不知不觉地流过去了。面对这么多迷人的歌手，国王觉得很难作出取舍。何况那预言还说，若选错了就会遭到可怕的处罚，这就更叫他举棋不定，更叫他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了。他越来越紧张，脸上露出了痛苦的模样。大臣们都看到了他的样子，因为他们的目光片刻都没离开过他。于是，大臣们便在心里说：“他已经没了勇气——冷静头脑也不知哪儿去了——他一定会出错儿——这下子，他和他的王朝以及百姓们可注定要遭殃了！”

一个钟头已到，国王默默地坐了片刻，然后说道：

“把那只红雀带进来吧。”

红雀用颤动的嗓音唱着欢快的调调。国王听到一半，刚要举起王杖表示选中，却又停下来道：

“咱们还是谨慎为好。带那只画眉上来，叫它们一块儿唱吧。”

画眉被带上来了，两只小鸟一起尽情地唱出了奇迹般的歌声。国王犹豫了一会儿，然后像是渐渐拿定了主意——从他的表情就能看出来。年迈的大臣们心中萌生了希望，脉搏也开始加快。国王慢慢地举起了王杖，突然，一个可怕的声音打断了测试。那声音来自大厅门口，是这个叫法：

“喔……吭！喔……吭！——喔——吭！喔——吭！喔——吭！”

每个人都被吓得心惊肉跳——并且都在生自己的气，因为他们都没能掩饰住惊慌。

接着，一个最可爱、最甜蜜、最标致的农家小姑娘冲了进来。她只有九岁，脚步跌跌撞撞的，棕色的眼睛闪着孩子气的急切神色。可是，一看见那些威仪赫赫的大臣和那些愤怒的脸，小姑娘立刻就停住了脚，低下了头，还用粗布围裙遮上了双眼。没有谁对她说句欢迎的话，没有谁可怜她。片刻之后，她怯生生地抬起头来，含着眼泪说：

“国王老爷，求您饶了我吧，因为我根本没打算干啥错事。我没有爸爸，也没有妈妈，可是我有一头山羊和一头毛驴。它们对我最重要啦。我的山羊能给我最甜的奶水，我那头可爱的小毛驴叫的时候，我想世上再没有比那更好听的音乐啦。所以嘛，听国王老爷您说，唱得最好听的动物能就您，我就把它牵到这儿来啦……”

所有的人都突然粗鲁地大笑起来，小姑娘连话都没说完，就哭着跑掉了。宰相私下吩咐把小姑娘和她的毛驴拉到宫外抽上一顿鞭子，再也不许两者进宫。

对小鸟的考试继续进行。那两只小鸟唱得最好，但国王手里的王杖还是没动。众人心里的希望慢慢消失了。一个钟头过去了，两个钟头过去了，国王依然没有作出决定。天色渐暗，等在宫外的大群百姓心急火燎，忧虑万分，都快发疯了。黄昏来临，天色越来越暗。国王和大臣们已经看不见彼此的脸了。谁都没有开口说话——没有人吩咐掌灯。这场至关重要的考试虽然举办了，可并没有结果。众人

## 《来自地球的信》

都不愿让灯光照在自己脸上，这样才好掩饰心中深深的忧愁。

最后——听啊！从大厅远处的角落那边飘来了夜莺的啼啭！那是支仙乐般的旋律，悠长曼妙，余音袅袅。

“全体起立！”国王喊道，“敲响所有的大钟，向百姓们宣布消息吧！朕已经做出了选择，咱们没有选错！国王、朝廷和国家全得救啦！从今以后，全国各地都要永远尊重这只夜莺。诏告所有臣民：凡侮辱或伤害该夜莺者，格杀勿论。钦此。”

小王国的上上下下都被欢乐陶醉了。城堡和城市全都通宵点燃火把，人们载歌载舞，痛饮酒浆，欢庆的钟声日夜轰鸣，从不止息。

从那天起，这只夜莺就被人们奉为神鸟了。每间屋子里都能听到它的歌声；诗人们写诗赞它；画家们为它作画；每座拱门、每座塔楼、每个喷泉和每座公共建筑上都有它的雕像。它甚至被请进了国王的枢密会议，无论什么国家大事，都要等预言师拿到这只国鸟前请教、将它为此唱的歌儿翻译给大臣们听了之后，才会作出决断。

二

年轻的国王很喜欢打猎。夏天到了，有一天他骑着马，带着猎鹰和猎犬去打猎，还有一大群贵族陪着。他渐渐地离贵族们越来越远，为了追上他们，他便穿过一个大森林，以为自己是在抄近路，谁知他错了。他不断地往前走，起初还怀着希望，可后来就越来越胆怯。天色渐暗，他还在一个杳无人迹的陌生地方乱闯。接着，祸事来了。在昏暗的光线里，他打马穿过一片乱糟糟的矮树丛，脚下的陡坡乱石丛生。刚到陡坡底下，马就摔断了脖子，而骑马的也摔断了腿。不幸的小国王躺在地上，浑身疼痛难忍。对他来说，每一个钟头都长得像一个月。他拼命听着四周的动静，希望能听到有谁来救援他。可是他没听见任何人声，也没听见任何打猎的号角声或猎犬的声音。最后，他放弃了所有的希望，说道：“快让朕死吧，反正早晚得死。”

就在这时候，夜间的寂静荒地上突然传来了一只夜莺的甜美歌声。

“朕得救啦！”国王说，“朕得救啦！是那只神鸟，那个预言应验啦。是众神保佑了朕，没让朕选错。”

他高兴得几乎不能自制；他有说不出的感激。现在每过片刻，他都以为自己听见了援救者朝他这里赶来的声音。可是每一次都让他失望；根本没有什么援救者。又过了很长的时间，还是没有人来帮助他——只是那只夜莺还一直在唱。他开始怀疑当初的选择，但又极力抑制着自己的怀疑。破晓的时候，夜莺不唱了。早晨来了，可是，饥渴也跟着来了，而援救的人就是不来。又熬过了整整一天，国王终于开始诅咒夜莺了。

林子里突然传来了画眉鸟的歌声，国王心里说：“这才是真正的救命鸟呢——当初是朕选错了——现在，援救的人要来啦。”

可是援救者没来。后来，国王昏了过去，过了好几个钟头。他醒来的时候，听见一只红雀正在唱歌。他听着——可他心里却没有多少兴趣。他已经不再相信什么了。他说：“这些小鸟根本不能带来帮助。朕和朕的家族还有朕的百姓注定要遭殃了。”他觉得自己快要死了，他又渴又饿，伤口疼痛，虚弱不堪，感到生命已经到头了。他真的想死，好让自己摆脱痛苦。他躺在那里，什么也不想，什么也感觉不到，一动不动，就这样过了好长时间。他恢复了知觉的时候，已经是第三天的黎明了。在他那双疲惫的眼睛里，世界是那么美丽！这少年心里突然生气了站起来的强烈渴望，从心底涌出了深沉炽热的祈祷。他祈求上天怜悯他，让他重新见到家人和朋友。就在那一刻，他听见远处传来了一个声音。尽管那声音很微弱，又断断续续，可在他期盼的耳朵里，它却是那么甜美，甜美得无法形容。它从远方飘了过来：

“喔……吭！喔……吭！——喔——吭！喔——吭！喔——吭！”

“啊，那支歌更好听！比夜莺、画眉和红雀的声音好听一千倍！它不但带来了希望，而且肯定带来了救命的人。现在嘛，朕真的要得救啦！那位神圣的歌手自动出现了，跟神谕说的一模一样。那个预言应验啦，朕的性命，朕的王族，朕的百姓，全都得救了。从今天开始，这头毛驴就是神驴了！”

在这个濒死的受难者耳朵里，那仙乐越来越近，越来越响，越来越甜美了。那头温顺的小毛驴溜溜达达，走下了斜坡，一边走，一边吃草，一边唱歌。它终于看见了那匹死马还有受伤的国王。它走过去，怀着质朴和好奇，嗅了嗅他们。国王拍拍它，它便跪了下来，就像往常它的小女主人想骑它的时候那样。少年国王忍着疼痛，抓住驴子的长耳朵，吃力地爬上了驴背。小毛驴唱着歌，驮着国王离开

## 《来自地球的信》

那个地方，把他驮到了那个农家小姑娘住的草屋前。小姑娘让国王睡在她的草床上，还喂他羊奶，让他恢复体力，然后飞快地跑去，把这个好消息告诉给最先遇到的国王卫队，他们正在到处寻找国王。

国王平安回宫。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宣布那头毛驴是神驴，任何人都不能冒犯它。他做的第二件事，就是把这头不同寻常的毛驴请进了枢密会议，还疯它做了宰相。他做的第三件事，就是下令清除全国的夜莺雕像及画像，换上神驴的雕像和画像。他做的第四件事，就是诏告天下：等那位农家小姑娘年满十五岁时，他就娶她做王后——后来他果真兑现了这个诺言。

以上就是这个传说。眼前所有这些残破的古墙和拱门上都装饰这毛驴的雕像，其来由就在这里。在许多个世纪当中，那个小王国的王室内阁一直由一头驴担任宰相，就像如今大多数内阁一样，其原因也在这里。也正是出于这个原因，有好几百年的时间里，那个小王国里所有的诗篇、所有的演说、所有的巨著、所有的隆重仪式以及所有的国王诏书，才都用以下这些激动人心的词句开头：

“喔……吭！喔……吭！——喔——吭！喔——吭！喔——吭！”

（写于1882年，1961年收入《马克·吐温幽默随笔及故事全集》）

### 6、《来自地球的信》的笔记-第55页

#### · 笔记拾遗

以下是摘抄得比较杂的一些语录，可能有些前言不搭后语

- 1、牛奶不是母牛用嘴喝进肚子去的，而是母牛的毛从空气里提炼出来的。
- 2、科学啊，凡是存在的地方，其他一切兴趣都会黯然失色，都会消失得无影无踪！
- 3、人们为什么就不能学会先耐心等待新事物的发展，再去选择赞美还是嘲笑呢？
- 4、从正面意义上说，文明究竟是什么呢？在道德方面，文明就是让邪恶的激情受到抑制，让品行水准得到提高；在精神方面，文明就是推翻偶像，崇拜上帝；在物质方面，文明就是让绝大多数人得到生计和改善。
- 5、毕竟是我们的国家，管他是对是错。
- 6、我们若打算隐瞒对一件事的不满，便一定得用堆得像山那么高的恭维把那个事实埋起来。
- 7、人是机器，一种自动的机器，由好几千种复杂微妙的机构组成，它们和谐完美地发挥着各自的作用，服从为它们制定的规律，而人们对它们却没有支配权，没有所有权，也没有控制权。
- 8、像人这种靠不住的机器，是不会有市场的。

# 《来自地球的信》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